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紀錄

壹、時間：110年9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

貳、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戴校長昌賢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金紘昌

## 伍、主席報告

一、目前各種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層出不窮，相較世界各國疫情，臺灣雖然和緩但也不能鬆懈。開學前許多學生、家長及老師非常關心，新學期課程等各類教學活動進行方式。防疫小組常常進行會議討論各項防疫措施，各項決定請各位主管協助對老師、學生及家長詳細說明。相關行政單位可以將Q&A即時上網，給師生參照。

二、今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進度仍不理想，我們每年都碰到同樣的問題，大家都需要經費，可是撥給的經費往往都沒有辦法順利的執行，這會影響我們明年的經費申請，請大家多配合。

陸、前次行政會議執行情形：提行政會議報告。

提案	案由	決議/交辦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一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部分條文。	修正通過。	秘書室	本案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
二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名稱及部分條文。	照案通過。	教務處	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教務處網頁。
三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聘用辦法」第六條、第十條、附件三「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特聘級研究員計畫書」及新訂「特聘級研究員敘薪標準」。	修正通過。	人事室	本案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四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功能性任務績優教師獎勵金支給要點」名稱及部分條文。	修正通過，並追溯自 107 年 5 月 10 日生效。	人事室	本案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
五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人員工作規則」部分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本次行政會議通過條文，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於 110 年 8 月 12 日以屏科大人字第 1101600595 號函報請屏東縣政府核備。

六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人員考評實施要點」第 10、11 點及附表一部分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本次行政會議通過條文，依本校約用人員考評實施要點第 11 點規定，提 110 年 9 月 2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七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聘僱人員給假規定」部分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公告施行。
八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	照案通過。	學務處	公告周知並更新網頁法規資料。
九	本校 110 學年度「新鮮人學習、生活及職場體驗」期間活動改採預錄線上播放及新舊生於 110 年 9 月 11-12 日進住宿舍，相關配合事項。	照案通過。	學務處	110 學年度「新鮮人學習、生活體驗營」期間活動改採預錄線上播放及新舊生於 110 年 9 月 11-12 日進住宿舍等相關配合事項，已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屏科大學字第 1101100412 號函通知各系所及各單位，並已將相關資訊放置新生通知單及新生專區。
十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使用要點」第九點部份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	本案將依程序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十一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政府資助敏感科技研究計畫管制要點」名稱及部分條文。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	照案辦理，並已公告研發處網站週知。
十二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8 點部分條文。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	本案將依程序續提校務會議核備。
十三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推廣獎勵作業施行要點」部分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	照案辦理，並已公告研發處網站週知。
十四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圖書委員會組織要點」第八條草案。	照案通過。	圖書與	依決議公告施行。
十五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評鑑辦法」部分條文草案。	照案通過。	研究總中	依決議公告施行。
十六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活性天然物暨生物技術服務中心經營作業規定」部份條文及附表核備案。	修正通過。	研究總中	依決議公告施行。
十七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服務中心經營作業規定」部份條文核備案。	修正通過。	研究總中	依決議公告施行。
十八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附設獸醫教學醫院收費標準」草案。	照案通過。	獸醫學	公告獸醫教學醫院各科室，依修正收費標準進行醫療收費。
十九	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院孳生物管理作業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獸醫學	續提 110 年 9 月 2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 柒、各單位重要工作報告：

### 行政副校長

一、2021 年綠色大學評比已開始進行資料彙整作業，本年度評比項目新增許多內容，敬請相關教學單位協助提供佐證資料。

### 教育副校長

一、教育部通過鳳商改隸本校案，並自本學期進行試辦 1 學期，非其他改隸案的 1 學年。請各學院系所在教學活動、學生實習、專題合作及國際合作等方面多加配合，期望如期在下學期正式成為本校附屬高級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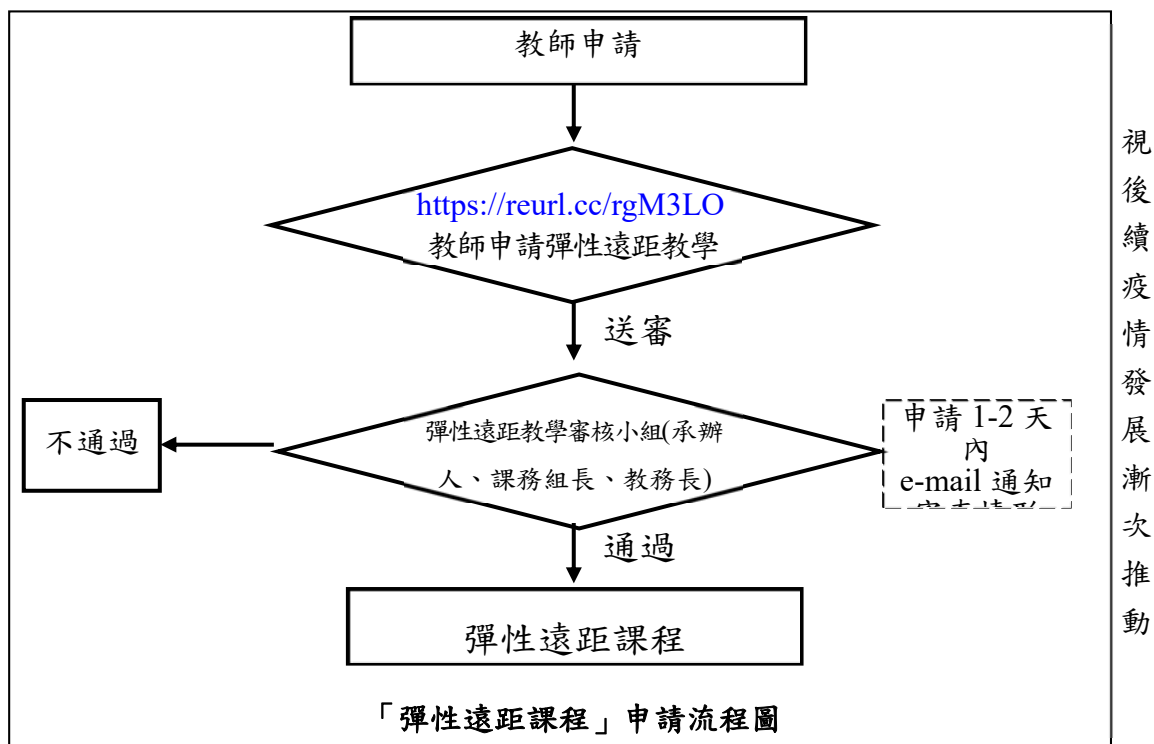
### 教務處

一、110 學年第 1 學期維持 9 月 13 日正式上課，上課時須全面配戴口罩、量體溫、固定座位、確實點名。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實施彈性遠距教學審定標準與申請流程：

(一)審定標準：針對 80 人以上大班授課或教室通風不良，可採取(1)全面配戴口罩(2)更換教室(3)進行拆班上課等防疫作為；若無法依上述規定更換教室、拆班上課或因疫情停課，則依本校「因應疫情實施彈性遠距教學措施」規定提出申請。

(二)申請流程：授課老師就教學型態(同步、非同步)、使用軟體平台、授課週數、申請原因及修課人數等填列彈性遠距授課開課審查表(如附件 A-見螢幕)後，由教務處彈性遠距教學審核小組審核同意後實施。



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TA 基礎培訓預計於 9 月下旬舉辦。

四、授課教師請於 110 年 9 月 20 日前上網填寫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英文課程大綱」暨「課程進度表」、「課程教材」及「課餘留校時間」，並將學生缺曠課之扣分規定公告於數位學習平台內。

## 學務處

- 一、開學前一週實施教職員生疫調，詢問旅遊史、接觸史、健康狀況及疫苗施打情形。
- 二、目前由電算中心協助建置疫苗施打紀錄系統，統計全校教職員生疫苗施打率，預計在開學一週後將開放登錄，若完成疫苗第一、二劑施打即可即時自行上系統登錄。(若先前於疫調表已填寫之疫苗施打情形會匯入本系統，不需重複填寫。)
- 三、開學仍繼續維持單一出入口體溫量測，以確保校園安全，請全體教職員生進出各場域確實登錄「屏科大防疫 APP」。
- 四、目前將學校先前 14+14 之規定調整為 14+7，因此從國外入境之教職員生(海外研修、實習、因公出國等)，請配合 14 天居家檢疫及 7 天自主管理後，才可進入校園上班或上課。
- 五、國際新舊生需住滿 21 天防疫旅館才可進入校園上課，但入校園後之前 7 天採住宿分流，由學務處安排學生宿舍空房或學人宿舍居住，以減少同寢室室友之疑慮。
- 六、各班級啟動關懷小組通報機制(如 109-1 執行方式)，由各班級召集人每日下午三點半前回報各系所辦公室，再由系辦公室人員每日下午四點前回報所屬系輔導教官，由系輔導教官統整回報健康諮商中心統整追蹤。
- 七、住宿學生每日量測體溫，宿舍八齋以寢室 4 人為關懷小組單位,由室長關懷住宿生身體健康狀況，每日回報給樓長後轉報宿舍長；八齋宿舍長彙整後定時於公務 line 群組實施健康安全回報；倘若遇有住宿生身體不適（嗅味覺異常、咳嗽或發燒等），則立刻與生輔組教官聯繫，研判狀況予以適當處置並回報健康諮商中心知悉追蹤，以進一步後續處理安置。
- 八、學生宿舍預計 9/6-9/10 進行清消。入住將於 9/11、9/12 辦理，住宿生除居住（宜蘭、花蓮、台東、澎湖、金門及馬祖地區）之外，宣導及建議住宿生家長盡量能配合學校分區入住分流，住宿學生將區分北、中、南地區，以期分散入住時的車潮及人流。

學生原居住地	9/11、9/12 入住時段
南部地區(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08:00-11:00
中部地區(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11:00-14:00
北部地區(基隆、臺北、新北、桃園、新竹)	14:00-17:00

- 九、新生健檢將於 9/23、9/24、9/25 舉行，人數約 3,000 人，學生將以院為單位進行時段分流，每日進行場地清消。
- 十、學生餐廳目前僅限外帶，若開放內用後，每張桌子限坐兩人並以隔板區隔，桌距間隔 1.5 公尺。
- 十一、110 學年度新生家長座談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影響，座談會與體驗營改採簡報與預錄影片方式，以利讓新生能於線上觀看進而瞭解校園相關事宜，上述影片於 8 月 21 日起即可點擊下列網址觀看(<https://tinyurl.com/y3v57ld9>)。
- 十二、110 學年度新鮮人學習、生活體驗營期間活動改採預錄線上播放，上述影片於 9

月 6 日起即可點擊下列網址觀看(<https://ecamp.npust.edu.tw/course/200>)，相關資訊已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屏科大學字第 1101100412 號函通知各系所及各單位，並已將相關資訊放置新生通知單及新生專區。

- 十三、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惠請各系/所/學程向新生宣導及操作教學使用本校「防疫健康自主管理平台」，確實量測體溫並紀錄出入場域資料，以為未來疫調做準備，亦請各單位檢視所屬建築物張貼之場域代碼 QR Code，是否為業管單位的「進入碼」及「離開碼」，若有錯誤，請即時更新。
- 十四、請全校各單位及清潔人員定期巡檢、清除積水容器、加強雨後環境清理及病媒蚊孳生源清除等相關工作，落實每週執行檢查一次，並繳交檢查表至健康中心，以預防登革熱病媒蚊子孳生，若經衛生局稽查發現有病媒蚊幼蟲即逕行罰鍰。
- 十五、請各院系所確認額溫槍是否能使用，酒精、洗手乳是否足夠。
- 十六、若有發燒(額溫 $\geq 37^{\circ}\text{C}$ 或耳溫 $\geq 37.5^{\circ}\text{C}$ )、上呼吸道、失去味、嗅覺等相關症狀，或發現疑似病例，請通報健康中心(校內分機 7608、7610、7611)或校安中心(校內分機 7119 或 0921547119)。

## 總務處

- 一、本校仍持續要求委外清潔公司(高吉)務必依合約規定，於上班日加強各院、系、所、中心等單位教室、辦公室、會議室(廳)、公共區間及廁所之清潔工作，並於清潔後使用消毒液(漂白水)消毒桌子、椅子、門把及地板等並做成記錄，總務處隨時派員稽查。
- 二、本處管理用車輛，仍持續要求編制內駕駛，在車輛使用前後務必執行車內清潔及消毒工作。登車人員一律要求量測額溫(37.5 度 C 或以上者視為發燒)並詢問有無呼吸道症狀者，若有發燒或身體不適之情形，謝絕搭載並通報本校健康諮商中心處置，另登車人員務必配戴口罩並使用 75%酒精消毒雙手，始可登車。
- 三、迎賓館及小木屋防疫措施:
  - 1.工作人員備酒精，量體溫，確實清潔消毒大廳及各住宿房間。
  - 2.入宿人員一律詢問有無發燒、呼吸道症狀，若有上述情形謝絕入宿並通報本校健康諮商中心，並上網填寫調查表，相關網址如下：  
<https://forms.gle/jJtHD71VdGbjad1U6>。
  - 3.入宿人員務必告知配戴口罩並使用 75%酒精消毒雙手，同時使用額溫槍量測體溫，若有體溫 37.5 度 C 或以上者，謝絕入宿。
- 四、要求保全人員與清潔公司所駐派人員應自主健康管理，並做成紀錄，以備查驗。
- 五、大門口因應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 1.嚴格執行汽、機車管制，參訪、洽公實施實名制與體溫量測，並要求入校人員戴上口罩，請同仁入校門汽車減速行駛中間車道，並貼示通行證於明顯處，易於辨識校園車輛使流量順遂與安全。
  - 2.對來訪洽公人員進行旅遊史/接觸史防疫調查表填寫工作。
- 六、配合學務處執行境外學生自主管理，隨時調派保全人力支援進行出入管制等工

作。

七、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並依據教育部來函指示，本校室內外場地暫停外借。

八、諮詢窗口：

1.迎賓館、小木屋：溫家琪小姐。總機 08-7703202 轉 7627、6092

2.事務組：鍾璧裕隊長、蔡擊技士、。總機 08-7703202 轉 6094、6088

## 國際事務處

一、教育部專案簽請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8 月 20 日同意，重新開放 110 學年度境外學位生及華語受獎生等申請入境。境外生須於登機前檢具 3 日內 COVID-19 核酸檢驗陰性報告；入境時依規定採深喉唾液 PCR 檢測，並於檢疫場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檢疫期滿前(檢疫第 12 至 14 天)PCR 檢測，此外第 10 至 12 天須以「家用快篩」採檢一次；檢疫結束後須再進行 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滿後始得入校。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境外新生共計 112 位，將依規定造冊呈報教育部，於 9 月起陸續抵校，擬請生輔組及健康中心協助學生入住檢疫旅館及後續自主管理相關事宜。本處擬於 9 月 10 日辦理實體暨線上外籍生新生座談會，敬請各相關系所協助提醒外籍新生出席座談會。有關學生在抵臺之前或隔離檢疫期間，依據學校安心就學措施開始上課及參加考試，請開課系所與學生聯繫，說明辦理情形。

二、為強化邀請單位申請資格條件，健全人流安全管理政策，內政部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第三十三條附表三修正，其修正要點為：修正「科技研究」、「藝文傳習」、「協助體育國家代表隊培訓」等專業活動交流之申請應備文件，將人民團體應附立案或登記「滿一年」證明修正為「滿三年」。修正「短期專業交流」之申請應備文件，將社團法人、人民團體、寺廟、教會（堂）應附立案或登記「滿一年證明影本及近一年」會務（含預、決算報告）經主管機關備查文件，修正為「滿三年證明影本及近三年」。

三、美國在臺協會（AIT）推出「人才循環大聯盟計畫」（Talent Circulation Alliance, TCA）平台，透過促進臺灣與美國（和其他理念相近夥伴）之間人才的流通，培養一群有能力、與國際接軌並精通數位科技的專業人才，用人才鏈結臺灣與全世界，打造臺灣成為國際人才中心，以發展創新經濟並促進臺灣國際化。計畫網址 <https://tw.talencirculationalliance.org/>，歡迎點閱查詢運用。

## 跨領域特色發展中心

### 一、高教深耕計畫教學類相關專案計畫執行及管考情形

（一）特色教學團隊專案計畫：學程修畢與證書領證情形：截至110年7月31日已有482位學生完成學程證書申請及領取。

（二）110學年度第1學期創新教學暨問題導向課程專案計畫及創新教學課程專案計畫已於8月4日審查完畢，共計提案47件，通過42件，5件未通過，總核定金額為經常門2,127,000元。

（三）開學新生始業式宣導，因應疫情採預錄影片進行線上宣導，本中心擬進行落實

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之專案計畫內容及成果影片，並將紙本宣傳單送至各系發放給新生。

## 二、高教深耕計畫研究類相關專案計畫執行及管考情形

- (一)為強化新進教師參與，進行隨到隨審徵件，包含跨領域研究團隊E類型、專利或技術商品化、跨校研究開發合作團隊，新進教師於到職3個月內送件，本案經費用罄為止。
- (二)高教深耕研究類專案計畫第二次徵件，申請案包括跨領域研究團隊10案、跨校研究開發合作團隊10案、及專利或技術商品化6案，已於8月19日召開審查會議，進行評分排序作業中。

## 三、高教深耕計畫服務類相關專案計畫執行及管考情形

- (一)教育部於110年6月3日臺教技(三)字第1100052795號函，核定本校2案110年「第二期(109-111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修正計畫書。
- (二)6月18日與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合辦線上簽約2021 USR共培 &SIG活動聯合線上簽約儀式，後續本校預計於8月31日辦理以農業為主題的SIG活動。

## 四、計畫相關行政作業

- (一)教育部委託臺灣大學辦理高教深耕計畫推動協調與影響評估，將於110年7月至9月期間，辦理1場程式設計課程經驗線上交流會與3場實習制度系列線上工作坊，已將來文轉知業務承辦。
- (二)本校「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含主冊、附冊(USR)、附錄1(完善助學機制)、第二部分(特色研究中心)】已於7月21日辦理110年計畫第2期款補助經費作業，函送請撥單1式2份及新臺幣7,649萬2,014元整領據1紙至教育部，教育部已於8月4日函覆已轉撥付。

## 圖書會展館

### 一、本館配合防疫政策滾動式調整措施

- 1.暑期一般圖書借期已延至10月7日。
- 2.7月27日起開放一樓服務櫃檯，供師生辦理借還書及相關行政手續。
- 3.維持單一出入口，新增防疫智慧門量測體溫與清消。
- 4.持續提供線上預約借書服務。
- 5.暫不開放一至四樓書庫區、B1悅讀園、藝文中心、國際會議廳等空間。
- 6.暫不開放校外人士入館。

### 二、本館暑期施工進度彙報

- 1.北側電梯2部汰換案，如期於8月31日前完工。
- 2.一樓閱覽室優化案：營繕組發包天花板工程9月11日前完工；達達國際企業捐贈Lagoon書房自8月16日起進場施作，預計10月10日前完工。

### 三、防疫期間本館加強館藏資源線上推播宣傳，歡迎參閱FB粉絲專頁：

facebook.com/npustlib/、官方IG：instagram.com/npustlib/

### 四、第四屆南風閱讀季系列活動規劃計九項子活動，預計自9月13日起到各國文班進



行宣傳，並與鳳山商工、屏東高中及潮州高中合作推廣閱讀，各項活動相關資訊將依序公告於本館網頁，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參考。

五、本館與本校幼兒園合作書展，自 4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計提供 180 冊兒童繪本及親子教育等相關書籍於幼兒園展示並開放給家長借閱。

## 電算中心

一、本期技專資料庫填報作業期自 9/16 起，各單位填報截止期限分別為：系所/學程 10/7；學院 10/14；業管 10/21。並由本中心接續於 10/22 及 10/26 進行資料比對作業，敬請各單位於資料填報完成後務必與歷史資料比對、進行資料正確性及合理性校核，以免影響本校辦學績效呈現。

二、為配合技專資料庫填報作業，敬請各教師 9/30(四) 前至本校「教師研發績效管理系統」更新資料(含校外服務、學術活動、期刊、研討會、著作、獲獎、技術報告等)，本中心預計於 10/1(五) 將本期收集表冊資料轉匯同步至技專資料庫平台，教師無須重覆填報不同系統。

三、技專資料庫有關教師相關研究績效填報資料，自 109 年度起已不再開放修改補正資料，請教師務必配合前述時程完成填報，以免影響後續教師評鑑及相關補助資料認列。

四、本校為教育部 109 至 110 年度對所屬公務機關及所管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稽核 - 第四梯次受稽機關稽核對象，電算中心已於 8/16 日前填報各系所單位之相關填報資料送至稽核機關與教育部。

本校受稽作業時程為(1)110/10/18-19 二日技術檢測；(2)110/11/8 日實地稽核。

此稽核針對全校公務電腦或主機隨意搜查工作，電算中心將於 9 月底舉辦說明會並宣導相關注意事項與電腦相關之資安設定，請全校各系所單位配合稽核工作之執行。

## 職涯發展處

一、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達人學院職人講堂課程相關資訊已公告在校園搶先報、職發處網站、職人講堂網站、屏科大達人學院職人講堂 Facebook 粉絲專頁、Instagram 及屏科南風，惠請各院系所學程協助宣傳，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相關網址如下：職人講堂網站網址 <http://shokunin.npust.edu.tw/>、屏科大達人學院職人講堂 Facebook 粉絲專頁 <https://reurl.cc/ogX065>、Instagram 帳號 npust\_shokunin。

二、為加強本校應屆畢業生、在校生與校友之就業服務，職發處「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職涯發展處徵才就業服務平台」(網址 <http://careerservice.npust.edu.tw/>)，截至 110 年 8 月 16 日已登入廠商數計 541 間，刊登職缺數計 4,027 筆，惠請各學院系所或其他行政單位協助宣導學生或校友使用本服務平台，俾利提升本校學生就業率。

三、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勵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金申請作業，即日起開放至 110 年 10 月 3 日止，惠請轉知學生若於 109-1 及 109-2 取得證照者，務必至技術證照系統登錄證照相關資料，俾利證照獎勵金核發及技專資料庫填報績效。

四、為提升校友職場競爭力，校友服務中心規劃「校友職場增能講堂」，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放 8 門課程活動，提供校友免費課程服務，已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公告於校友服務中心粉絲專頁及屏科大校友服務中心 Line 社群開放報名，惠請各學院系



所或其他行政單位協助宣傳畢業校友，報名網址：<https://ppt.cc/flWDyx>。

## 捌、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第3點條文案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分別為「(A類)專業教學特優教師」、(B類)創新教學優良教師、(C類)推動大學社會責任教學教師及(D類)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教學教師，因涵蓋多元獎勵，且提供教學績優教師之經費來源，主要由高教深耕計畫彈性薪資經費支應。

二、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1-見檔案及螢幕)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評審委員會組成： A類由校長、學術副校長、行政副校長、教育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 <u>跨領域特色發展中心中心主任</u> 、外聘委員4名及教師代表4名組成，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任期為1年。外聘委員及教師代表由各學院院長及教師會各推薦至多3名，由校長圈選聘任之。 ...	三、評審委員會組成： A類由校長、學術副校長、行政副校長、教育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外聘委員4名及教師代表4名組成，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任期為1年。外聘委員及教師代表由各學院院長及教師會各推薦至多3名，由校長圈選聘任之。 ...	修訂A類評審委員會組成，增列跨領域特色發展中心中心主任擔任委員，使A類之當然委員與B、C、D類之評審委員一致。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9:36